

## 嘉義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 
承辦人：陳雅鈞  
電話：05-2254321#719  
傳真：05-2286283  
電子郵件：chitiachu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45319000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一 (114PE05355\_1\_23092757547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透過多元方式宣導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，製作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一覽表、短片及懶人包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4年5月20日總處給字第1144000884號書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為期永續推動友善職場環境，人事總處在不增加政府財政負擔下，運用公私協力合作機制，善用民間資源，採使用者付費原則，辦理多項貸款、保險及健康檢查等福利服務措施，以提升公教員工工作效能及家庭生活品質。並為促進公教員工瞭解各項福利服務措施，請各機關學校協助於適當場合宣導旨揭一覽表、短片及懶人包，並於新進人員報到時提供一覽表供其參考。
- 三、旨揭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一覽表、短片及懶人包業分別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：

(一) 公務福利e化平台/政策/友善家庭服務(<https://www.chitiachu.gov.tw/>)

蘭潭國中 114/05/2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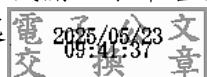


dgpa.gov.tw/eserver\_submenu?uid=440)。

(二)總處政策與業務/給與福利處/福利文康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informationlist?uid=111>)。

(三)未來旨揭宣導措施內容如有增修，人事總處將配合更新  
網站資料，不再另函轉知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  2025/05/23 09:41:37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

02